

一、班級經營理念

1. 尊重、溫暖、關懷
2. 自愛、自律、合作
3. 積極、主動、快樂
4. 提昇讀書風氣，適性引導，多元發展

二、班級規範

1. 以自律為最高規範
2. 公平對待，依個別行為差異輔導
3. 責任分工，強調自我負責概念
4. 獎懲制度

獎勵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志工，並積極執行交派之任務	依規定敘獎
2. 積極參與班級活動、積極爭取班級榮譽	依實際行為獎勵

懲罰

1. 上學上課遲到	補打掃、和家長聯絡
2. 日常生活表現可加強部分，例如：上課擾亂秩序、聯絡簿缺交、打掃不認真、學習不認真、作業遲/缺交、帶非學用品（漫畫、不適宜的書籍、平板電腦、遊戲機）到校等等	了解原因、記錄於聯絡簿、勸導、叮嚀、愛班愛校服務
3. 嚴重違規事項，例如：作弊、吸毒、恐嚇、偷竊、打架、攜帶危險物品（刀子）到校等等	通知家長，並依校規處置，記警告或記過。

三、親師配合事項

1. 七、八、九年級週一至週五 7:50 前到校。留意孩子的生活作息，遲到累積五次依校規懲處警告一支。早餐盡量在家吃。
2. 每日詳閱聯絡簿，檢查當日功課及生活札記是否完成，確認後請家長務必每日簽名。
3. 督促孩子每日複習功課並按時繳交作業。請協助孩子養成念書的習慣。期中有作業抽查，未通過者，記警告。
4. 如需請假，請家長務必早上 8 點前來電至學務處（訓導處）以及導師室或傳簡訊給導師。病假可以當日來電告知，事假請於事前告知。無論是事假或病假，要完成請假程序，必須到學務處拿請假卡，填妥假別、請假時間，並拿給家長及導師簽名，最後送回學務處，請假程序才算完成，也才不會算成曠課。
5. 別讓孩子帶太多現金（最多 100 元內）及貴重物品到校，遺失追查不易。
6. 根據規定，要領取畢業證書，七大領域要有四大領域及格，上課總出席率達 2/3 以上，未滿三大過。
7. 十二年國教，採計服務學習時數。五學期內連續三學期的服務時數各達 8 小時，比序積分中的服務項目才能拿到滿分。請家長協助提醒孩子。
8. 注意孩子在校內、校外交友情形，掌握其回家時間，注意其課後行蹤（是否上網咖、逛街或結交不良朋友），並注意安全。
9. 多與孩子聊天，了解他在校情形，促進良好的親子關係。並協助孩子注意生活作息，有充足的睡眠才有充沛的體力應付第二天的學校課業。
10. 期望家長能讓孩子有「自己的事，自己處理」的自己負責態度，成為孩子堅強的後盾。
11. 若孩子有任何異狀，請主動與導師聯繫，瞭解事情始末，以便及早處理。

※聯絡方式：

1. 聯絡簿親師溝通欄位
2. 導師辦公室電話：2732-2935 轉 272
3. 導師手機：於學校日當天提供（上課中不便接電話，可利用簡訊，並請家長盡量在上班期間聯絡。）